

证券代码：002268

证券简称：卫士通

公告编号：2018-045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中电科（北京）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网安”）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6.5 亿元人民币，上述额度可以在一年内（2018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7 日）¹ 循环使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卫士通”）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214 号《关于核准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中国电子技术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等 7 名特定对象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1,436,672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29.45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 2,692,809,990.4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0,478,275.3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662,331,715.06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3 月 8 日到位，并由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天运【2017】验字第 9001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¹ 2017 年 12 月 28 日卫士通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到期日为 2018 年 12 月 27 日。

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用于北京网安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入额
1	新型商用密码系列产品产业化及国际化项目	65,609.051893
2	安全智能移动终端及应用服务产业化项目	59,350
3	国产自主高安全专用终端项目	32,228
4	面向工业控制系统和物联网的系列安全芯片项目	51,250
5	行业安全解决方案创新中心项目	57,825
合计		266,262.051893

注：合计投入金额高于募集资金净额的部分为募集资金存放于银行时产生的利息。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的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2,662,331,715.06 元及在公司账户暂时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对北京网安进行增资，其中增加注册资本 9,997 万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2、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114,230.29 万元。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募

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中天运[2017]核字第 90050 号）。

3、截至 2018 年 11 月 15 日，募投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842,984,216.67 元（含银行手续费），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750,000,000.00 元，北京网安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为 117,636,892.86 元。

三、募集资金闲置的原因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具有一定的周期性，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和资金安排，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将处于暂时闲置状态。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投资范围及安全性

为控制风险，购买理财产品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产品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且能提供保本承诺。公司不会将该等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及期限

北京网安拟使用不超过 6.5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可以在一年内（2018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7 日）循环使用。

3、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授权北京网安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4、信息披露

北京网安在购买理财产品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

括但不限于购买标的的名称、额度等。

五、投资的目的是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充分考虑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

六、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时，将严格选择投资对象，选择商业银行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和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理财产品，不用于证券投资，不购买以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2)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负责具体实施，同时授权北京网安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监察部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

全面检查。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5)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确保公司股东知情权。

七、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名称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万元)	预期收益率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收回	投资收益
北京网安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8621 期结构性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9,600.00	4.70%	2018.1.3	2018.4.23	是	1,359,780.82 元
北京网安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8709 期结构性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	4.70%	2018.1.10	2018.4.23	是	6,631,506.85 元
北京网安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8748 期结构性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0	4.70%	2018.1.11	2018.4.23	是	5,253,698.63 元
北京网安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9845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0	4.70%	2018.4.25	2018.7.25	是	9,374,246.58 元
北京网安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 (编号: 2018101046)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4.65%	2018.4.25	2018.10.25	是	3,487,500.00 元

	成都分行	843)							
北京网安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21145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3,000.00	4.60%	2018.7.27	2018.10.26	是	6,078,301.37 元
北京网安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2018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七期产品 43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4.70%	2018.7.27	2018.12.27	否	尚未到期
北京网安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22666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	3.85% 或 4.35%	2018.10.31	2018.12.27	否	尚未到期
北京网安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2018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 359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3.8%	2018.10.29	2018.12.27	否	尚未到期

八、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实施

计划及公司的正常经营不存在抵触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北京网安使用不超过 6.5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北京网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在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北京网安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北京网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北京网安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购买理财产品。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认为：

本次卫士通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6.5 亿元购买理财产品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33 次会议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 30 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同意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6.5 亿元购买理财产品、期限为一

年（2018年12月28日至2019年12月27日）。

十、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七日